

填写样本

企事业单位网站设计合同

甲方：天津市XXX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武清区XXX路XXX号
电话：022-XXXXXXXX
对接人：张三

乙方：天津市武清区博瀛软件开发中心
地址：天津市武清区君利商厦B座704室
电话：022-22203460
对接人：郭博瀛

甲方在此委托乙方为其提供 企业 事业单位 其他（_____） PC端
移动客户端 中文版 外文版 的网站设计服务。为明确责任，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权利与义务

- 甲乙双方需指定专人进行联络。
- 甲方需将网站设计所需全部资料整理并提供给乙方。资料必需为电子文档格式（文字需为Word格式，图片需为JPG/JPEG/PNG/PSD格式）。资料需真实可靠，并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符合国家相关部门条例的规定，如有因此导致的政治责任、法律责任、经济责任等后果，甲方应负全部责任，乙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 甲方需向乙方支付不低于总款项的50%作为首付款。
- 乙方收到款项后，进行网站栏目规划与效果图设计，并交付甲方确认风格、颜色、布局。
- 网站效果图确认后，甲方不可随意改动，之后由乙方进行网站程序设计。
- 程序设计完毕后，由乙方生成测试地址供甲方验收。验收期内，在不触动既定视觉效果、功能模块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利提出修改意见，乙方应按照甲方的合理要求对网站进行调整。若验收期内甲方未提出异议，则视为验收合格。
- 网站验收合格后，甲方需向乙方支付全部剩余款项，网站正式上线。
- 甲方需安排指定的网站负责人对网站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可通过网站管理平台操作的部分）进行管理与维护。乙方有义务对甲方指定的网站负责人进行管理平台操作培训，并提供详尽的《网站管理操作说明文档》。网站负责人对网站的操作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并符合国家相关部门条例的规定，如有因此导致的政治责任、法律责任、经济责任等后果，甲方应负全部责任，乙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因网站负责人操作不当导致网站数据损毁、安全隐患、访问故障等，甲方应负全部责任，乙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 如甲方在验收完成后自行对网站源代码程序进行改动，乙方不再承担任何责任。
- 合约期内，程序问题（包括非后台操作原因导致的安全问题、BUG问题）由乙方免费负责维护（升级与改版除外）。涉及到第三方的（如因互联网服务提供商导致的安全问题），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条例的规定处理。

11、甲方应在著作权法所允许的范围内使用相关源码程序及文字和图片等，未经许可，不得将其复制、传播、出售或许可给第三方。

12、乙方对网站后台程序（即：博瀛企业网站管理系统 V1.0，简称[博瀛 CMS]）拥有自主的知识产权。如因此与第三方涉及法律纠纷，甲乙双方对各自所提供的原始素材及程序源码负责。协议一方的侵权行为不应对另一方构成伤害，即非侵权方不对侵权一方的行为负有任何法律责任。

第二条 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欲解除本协议，应提前 30 个工作日通知对方。

2、网站设计过程中，甲方无故解除本协议的，无权要求乙方返还首付款费用并应承担对乙方造成损失的赔偿；乙方无故解除本协议的，应全额退还首付款费用并以书面或其他形式郑重向甲方道歉。

3、由于不可抗力造成本协议终止，双方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第三条 附 则

1、双方应当保守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获知的对方商业秘密。

2、乙方如需将本协议中相关项目委托给第三方设计，应保证甲方在本协议中的利益不受影响。

3、在合作过程中，如需对网站进行升级或改版，设计费用由甲乙双方共同商榷。

第四条 协议期限

1、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订并乙方收到甲方首付款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中网站设计部分至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建站费用并乙方向甲方提供网站管理权限之日起终止。

3、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至 2020-06-06 终止。

4、续费以收款凭证为准，无需另行签订协议。续费后，协议有效期以一个合作年为单位顺次延续。

第五条 设计周期

1、签订协议后，甲方在 1-2 个工作日内，将网站设计资料提供给乙方。

2、收到资料后，乙方在 3-5 个工作日内，完成网站效果图设计。

3、打样确认后，乙方在 5-8 个工作日内，完成网站程序设计。

4、设计完成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对网站进行验收。

5、验收完毕后，甲方在 1-3 个工作日内，将全部剩余款项支付给乙方。

6、收到款项后，乙方在 1-2 个工作日内，安排网站正式上线。

第六条 费用

1、本协议涉及网站设计费用总金额为人民币 肆仟陆佰 元，协议签订当日，甲方需向乙方支付不低于网站设计费用总金额的 50%，即人民币 叁仟伍佰 元作为首付款。网站验收合格后，甲方需向乙方支付全部剩余款项，即人民币 肆仟伍佰 元。

2、自协议生效的第二个合作年起，甲方需向域名注册商与虚拟主机接入商分别支付域名与虚拟主机的使用费用，以及向乙方支付网站日常的维护费用，统一由乙方（代为）收取，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

第七条 付款方式

开户行：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清博村支行 账号：9071 401000010000608610
户名：天津市武清区博瀛软件开发中心 行号：402110014704

第八条 补充内容

以上条款如有未尽事宜，可经甲、乙双方协商后加以补充（补充内容如下）：

域名与虚拟主机均由甲方指定网站负责人向互联网服务提供商（阿里云、西部数码）在线购买，乙方只提供网站建设服务与FTP应用操作等技术支持服务，域名与虚拟主机的最终所有权均归甲方所有。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天津市XXX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张三

单位盖章：天津XXX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9年06月06日

乙方：天津市武清区博瀛软件开发中心

授权代表：李四

单位盖章：天津XXX软件开发中心

签订日期：2019年06月06日